

附件 5

2024 年度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2024 年度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为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行政单位，加挂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市发展改革委是负责综合研究拟订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进行宏观调控、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部署的综合经济部门。

（二）机构情况

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本级内设机构包括发改委机关和未独立核算的 8 个事业单位。市发展改革委机关内设机构 39 个（含机关党委），均为正科级；所属事业单位 8 个，其中 2 个副处级单位，6 个正科级单位。8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 2 个副处级单位：益阳市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益阳市区域经济发展事务中心，6 个正科级单位：益阳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益阳市价格监测分析中心、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信息中心、益阳市价格认证中心、益阳市粮食

质量检测站、益阳市军粮供应站。

(三) 人员情况

2024 年年末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76 人,实有人数在职 174 人,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251 人。遗属 9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我办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024 年全年基本支出为 4483.6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15.63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额的 62.80%;商品服务支出 734.91 万元,占基本支出总额的 16.39%。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全年项目支出为 1149.31 万元,其中,未涉密项目支出为 747.15 万元,涉密项目因相关法律法规,不予公开。以下是未涉密项目的具体情况:

1、粮食质量安全检测工作项目资金:资金规模 70 万元。
项目实施期限:2024 年。项目内容:对益阳市地方储备粮油以及其他地方事权政策性粮油进行抽样,库存粮食抽检 48 个样品,覆盖全市 43 个粮食仓库,市级普查抽检 33 个稻谷样品、9 个成品粮样品、6 个成品油样品。开展军供粮油和放心粮油的抽样监测,全市共抽取放心粮油样品 46 个,军供粮油样品 14 个。所有样品

做食品安全和质量指标检验。

2024 年，我单位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开支费用，全年实际支出 70 万元，经费使用情况如下：新收获粮食样品费 5 万元、工作经费 6 万元、实验室检验试剂耗材费 59 万元。支付率 100%

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资金规模 317.15 万元，其中包含了价格认定工作、投资项目评审工作、通用机场前期工作、呼南高铁益娄段建设工作、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和洞庭湖生态经济区建设等工作等。项目实施期限：2024 年。项目内容：高质量完成价格认定及复核事项，加快项目前期进度，助力我市经济发展，加快建设符合条件的通用机场，完成呼南高铁益娄段可研批复和初步设计工作，进一步加强全市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开展洞庭清波常态化监督检查。2024 年，项目资金支出共计 317.15 万元，使用率达到 100%。

援疆工作经费：资金规模 350 万元。项目实施期限：2024 年。项目内容：通过对口支援 221 团项目建设，达到助推当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强湘疆两地交流交往，确保圆满完成对口援疆工作目标任务。2024 年，项目资金支出共计 350 万元，使用率达到 100%。

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资金规模 10 万元。项目实施期限：2024 年。项目内容：如期完成监督、执纪和问责等年度工作目标任务。2024 年，处置问题线索和案件查办完成率达 100%，有效开展各类专项监督。项目资金支出共计 10 万元，使用率达到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工作业务方面

1. 立项争资成效明显。全市争取上级竞争性项目资金 152.8 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104%。其中：全市到位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等三类国家支持资金 62.88 亿元，排全省第 3 位。截至 12 月 31 日，增发国债、专项债、中央预算内项目支付率均为 100%，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支付率 83.67%。

2. 项目实施稳步推进。实施市级领导联系产业链和重点项目等制度，50 个省重点项目、438 个市重点项目分别完成投资 317.67 亿元、561.8 亿元，为年度目标任务的 110%、106%。182 个产业项目建成投产。益阳电厂三期建成全球最高冷却塔，5 号机组并网发电。金塘冲水库工程超额完成移民搬迁安置年度任务。益常北线高速建成通车。安化抽水蓄能项目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

务。长吉高速、益芦航道、益湛铁路益娄段电气化改造等项目开工建设。桃江、大通湖机场项目已经通过省发改委评审。

3. 涉企服务不断优化。深入开展“两重”“两新”送解忧专项行动，梳理形成涵盖发改、工信等6个市直相关部门104个领域的《政策汇编》，为企业“量身定制”政策口袋书，畅通企业诉求渠道，上门走访企业3000余家，收集“规上”企业问题583个，截至12月31日已解决556个，解决率95.4%。

4.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推进园区调区扩区，7个园区调区工作全面完成，1个园区完成扩区、5个园区获得扩区“路条”。全市8个园区的营商环境评价得分排名全省第3，较2023年提升9个名次，有3个园区进入全省优秀等次。益阳高新区规范人员管理试点成效明显，171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全面剥离，人员精简超七成。南县经开区成为省级高新区。扎实推进信用体系建设，营商环境市州信用体系建设考核益阳排名从2023年的全省第13名提升至第8名。累计归集各类信用数据569.63万条，协同信用中国开展信用修复，修复历年存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29条，第一次实现了全市清零，累计修复近3年存量行政处罚信息4294条，对40.7万个市场主体开展联合激励2484次、联合惩戒8923次。优化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扎实开展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攻坚战工作，推行全流程电子化监管，开展全流程电子化工程建设招投标项目共412个、远程异地评标127个。

5. 民生实事惠及群众。一是加快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我市成

功入选第三批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名单。22 家企业被确定为我省建设培育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 5.12 亿元，支持 7 个医疗项目建设。二是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单位 GDP 能耗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获得省政府通报表扬。积极探索芦苇科学利用新途径，大力引进无醛芦芯板材、芦苇生物基新材料等芦苇生态利用产业。“双碳”工作持续推进，16 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绿色工厂，南县经开区成功创建省级绿色园区，长春经开区获评湖南省节水标杆园区。三是加强价格调控。加强价格监测，上报价格监测数据 17.6 万余条。全市价格认定系统协助办理各类价格认定案件 1046 宗，标的金额 1953 万元。价格认定工作实现 10 年“零复核、零投诉”。完善水、电、气等价格管理机制，全面深化公共事业和公共服务价格改革，加强成本监审工作，扎实开展农产品成本调查。

（二）预算配置方面

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98.86%，2024 年预算资金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需要，能保证我办人员经费和单位全面工作任务完成。

（三）预算执行方面

严格按制度执行，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严格控制预算总额经费总体控制较好。

（四）预算管理方面

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执行制度，资金

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五）资产管理方面

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完善了资产采购、管理、处置程序，总体执行较好。

根据评价体系，2024年我单位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结果为优秀。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门整体预算下达未分解到位。

部门整体预算未分线分科室进行分解，费用控制有待进一步细化。

（二）预算绩效目标量化和细化还有待加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乏对应性，关联性和可操作性不强，有些绩效目标指标值难以量化，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欠充分。

（三）预算控制工作受限较大。

年初的部门预算不含市级重点项目预算追加指标，年中增加的预算调整事项较多，加大了预算控制工作的难度。

（四）预算绩效制度管理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未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要求在部门整体支出过程中全面应用，有待进一步规范和实施。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高绩效编报能力，细化预算分解方案。

切实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基础工作，理清本单位预算管理的整体思路，组织预算编制相关人员学习预算法和预算管理相关政策 and 文件要求，细化我委预算分解方案，将部门整体预算分科室分类别下达至各业务科室。尽量设定可衡量的量化指标，不能量化的绩效指标，尽量将其细化，做到目标考核切实可行，保证绩效目标的实现。根据预算分解方案，实施监控预算执行进度和执行情况，做到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二）完善绩效管理制度。

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形成完整的绩效考评体系，将绩效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

（三）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的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二是预算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将绩效评价工作深入到各个基本环节中。

三是组织各业务科室认真学习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对每个业务科室以及项目都分别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合理地对财政支出进行管理，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预算绩效评价等工作中严

格执行相关要求，完善各项控制措施，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
平。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在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进行公
开，并将根据自评结果，制定具体改善措施，促进工作的开展。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

市发展改革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全面评价了 2024 年
度单位在决策、费用管理和经费使用方面的绩效情况。总结工作
成绩，发现存在的问题。通过评价，找出了经费支出管理和使用
方面的不足，提高了认识，进一步增强我委在经费支出管理方面
的责任。在下一年度的工作当中，我委将强化经济管理的创新意
识，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果，更好地服务全市发展
和改革事业。

（二）绩效评价的过程

根据《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
的通知》精神，市发展改革委明确了工作任务、制定了工作方案。
采取调查分析相关文件和部门预决算报表、数据核查、询问查证
等形式进行自评。

1. 核实数据。对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数据的准确性、真
实性进行了认真核实。

2. 查阅资料。查阅了 2024 年的预算安排、非税收入征缴、

预算追加、资产管理等资料。

3. 实地查看。实地查看并核对了市发展改革委各科室和二级机构的实物资产。

4. 归纳汇总。对搜集的资料进行全面综合分析整理，发现部门整体支出中资金管理工作的成绩和不足，针对发现的问题寻找解决的方法，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建立费用支出管理的长效机制。

5. 形成自评报告。

6. 绩效及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确定的内容，经评价组综合评价，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按规定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效益高，基本完成了预算资金申报时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1 日